

林村鄉天后廟之沿革

林村鄉建醮
委員會主席 鍾奕明

遠溯本鄉開族以還，凡七百餘年。遠在宋代末期，村民已先後聚居於此，戶口眾多，各村居民散處林村谷內。村民多信奉神道，每逢佳節，或有盛事之舉行，例必參拜天后，祈求庇佑，此乃林村鄉天后古廟也。

稽我林村鄉天后古廟，歷史悠久。據考建於前清乾隆時代（公元一七三六年），距今已有二百五十四年。據傳興建初期，由於工作進行發生困難，曾停頓一時，幸而有路過者，名鄧占一人士，與其妻室龐氏，鼎力資助，始告厥成。然鄧氏夫婦是何許人氏，則無從稽考。後鄉人爲紀其對本廟之熱誠，故特設其夫婦之神牌於廟內，以供後人供奉。

治清道光十五年，時維乙未年（公元一八三五年），曾作重修之舉。但於一九六四年不幸遭颶風侵襲吹毀，一九六五年再罹祝融降臨，相距一年內，竟連遭天然之災害，但亦不足以影響我鄉民對天后之虔誠，更同心協力，相繼籌資重修，此乃天后有徵，威靈顯赫，佑我鄉民之降恩所致也。

本鄉幅員遼闊，上起白牛石、梧桐寨，下達南華甫、圍頭，相去數里之遙，全鄉原有一千六村，計有新屋仔、大芒嶺、南華甫、田寮吓、新村、白牛石、塘上村、大嶺山、水窩、社山、大埔、鍾屋村、麻布尾、放馬莆、龍丫排、新塘、蓮澳、梧桐寨、圍頭、坑下甫、坪朗、小嶺山、寨乙、沙壩、泉水井、高田塢等，但時移日徙，鄉人漸有遷離其原居村落者，迄今仍保留一千五村。

我林村鄉六和堂之設，迄今亦有百餘年之歷史，是根據前清保甲法之訂立，十戶立一牌頭，十牌立一甲頭，十甲立一保長。以本鄉二千餘村之編制，分爲六個甲至現時六甲之劃分計爲：大嶺山、坪朗、龍丫排、小嶺山、田寮吓、新塘、蓮澳等屬第一甲。寨乙、水窩、大埔等屬第二甲。新村、社山、新屋仔等屬第三甲。大芒嶺、白牛石、梧桐寨、麻布尾等屬第四甲。塘上村、鍾屋村、放馬莆等屬第五甲。坑下甫、圍頭、南華甫等屬第六甲。當時各村相距雖遠，交通不便，各村村民彼此間之緊密聯繫，實如唇齒相依，守望相助，休戚相關，具情誼敦睦，有如一家人家庭也。

俗語有云：「良田先租種，福地後人耕」。想我本鄉子孫，世代相傳，繼前人之福蔭，努力耕耘，以六和堂之管產，先後去籌建校舍，青年中心及本鄉公所新廈，使本鄉青少年可受教育外，並能善用餘暇，進德修業。

本六和堂之司理人張惠霖、梁世王鄉彥主理六和堂司理多年，最近十年，得蒙各鄉彥錯愛，推選我及林和安爲本堂司理，主理本堂之管產，迄今已屆十寒暑矣！在任期內，均秉承各鄉彥所託，兢兢以從，對管產之運用與拓展，稍有建树，差堪告慰。